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RY FUTURE GROUP LIMITED

### 光彩未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變動

光彩未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凌鎮國先生(「凌先生」)因個人理由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之職，由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起生效。本公司謹此對凌先生之貢獻致謝。凌先生及董事會確認，並無任何就凌先生辭任之事宜應知會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凌先生與董事會亦無任何意見分歧。

董事會亦宣佈，區振輝先生(「區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區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區先生於核數、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服務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

承董事會命  
光彩未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冠明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冠明先生、吳錦耀先生、鄒揚敦先生及梁毅文先生；吳德龍先生、金紫耀先生、伍卓達先生及陳承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佈自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頁之「最新公司公佈」內保存至少七日。